

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屆第五次(董事會)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(星期五) 午九時五十一分整

二、開會地點：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 2 段 197 號 本公司會議室

三、出席人數統計：

實際出席董事：陳永華董事長、曾錦香董事、林孜信董事、東捷科技(股)公司代表人-陳贊仁董事、由田新技(股)公司代表人-張文杰董事、由田新技(股)公司代表人-方志恆董事、曾祥器獨立董事、趙耀庚獨立董事及李詩政獨立董事，共計 9 人

委託出席董事：無

缺席董事：無

四、列席人員：王淑珍監察人、胡湘寧監察人、林芳隆監察人、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會計師、財會部經理余淑薇、稽核主管戴志宇及財會部代課長曾筱慈，共計 7 人

五、主席：陳永華

紀錄：余淑薇

六、開會議程：

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：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，請參閱附件 1。

2.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

(1) 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，請參閱附件 2。

(2)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，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—非流動之投資情形，請參閱附件 3。

(3)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，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。

3.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

主 旨：本公司 108 年 8~9 月稽核報告案，報請 公鑑。

說 明：檢附 108 年 8~9 月「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」及「稽核缺失追蹤情形」，並請稽核主管報告，請參閱附件 4~5。

4.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無。

二) 討論議案：

1.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
2.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議案一

主 旨：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. 本公司舊任稽核主管彭麗芬，因個人生涯規劃，已於 108 年 7 月 16 日離職，該職位擬由蔡淑玲擔任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。

2. 正式生效日：2019/11/08。

3. 蔡淑玲個人簡歷，請參閱附件 6。

4. 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二

主旨： 本公司 AOI 事業群業務主管任命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1.為因應公司業務發展，擬升任本公司 AOI 事業群業務處簡國勛處長為 AOI 事業群業務協理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。

2.正式生效日：2019/11/08。

3.簡國勛個人簡歷，請參閱附件 7。

4.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三

主旨： 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1.依據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第十三條規定，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 109 年度稽核計畫，請參閱附件 8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。

2.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四

主旨： 修訂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守則」部分條文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1.配合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修訂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守則」部分條文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9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。

2.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五

主旨： 修訂本公司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」部分條文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1.配合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」修訂，擬修訂本公司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」部分條文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10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後，並提報股東會討論。

2.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六

主旨： 修訂本公司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案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1.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46237 號函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11，呈請 董事會通過。

2.敬請討論。

決議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七

- 主旨：修訂本公司「研究發展循環」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，敬請討論。
- 說明：1.擬修訂本公司「研究發展循環」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12~13，呈請董事會通過。
2.敬請討論。
- 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議案八

- 主旨：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，敬請討論。
- 說明：1.本公司為營運週轉之需求，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，如下表所示，相關融資條件請參閱附件 14，呈請董事會通過。

借款單位	額度	摘要	備註
國泰世華 銀行	新台幣 1.3 億	短期放款	—
	新台幣 0.4 億	保證款項	共用額度新台幣 0.7 億
	新台幣 0.7 億	短期擔保放款	

- 2.合約簽訂相關事宜及上述額度、條件若有異動時，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
- 3.敬請討論。
- 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三)臨時動議：無。

四)散會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(星期五)上午十時三十七分整
會議結束。